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 2017-039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奕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俊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光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96,214,574.89	1,281,485,620.99	1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4,197,561.40	108,411,503.22	18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2,216,428.82	96,759,179.09	21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107,001.34	277,720,707.43	-87.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63	0.0446	183.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55	0.0440	185.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2.43%	5.2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35,181,645.53	12,737,983,660.82	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26,836,491.34	3,822,638,929.94	7.9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7,849.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9,496.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071.8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6,735.59	
合计	1,981,132.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7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2%	985,747,992	132,838,808	质押	570,146,353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5%	175,505,415		质押	127,379,803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1%	167,236,095		质押	162,979,299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三号	其他	5.49%	132,838,808	132,838,808		
广东潮商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66,419,404	66,419,404	质押	66,419,250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恒升 22 号潮汕资本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67%	40,476,940			
海通证券资管一上海银行一海通海富 2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19%	28,785,43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89%	21,509,202			
招商财富一招商银行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9%	16,591,673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一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64%	15,565,05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852,909,184	人民币普通股	852,909,184
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75,505,415	人民币普通股	175,505,415
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	167,236,095	人民币普通股	167,236,095
方正东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恒升 22 号潮汕资本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40,476,940	人民币普通股	40,476,940
海通证券资管—上海银行—海通海富 27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8,785,439	人民币普通股	28,785,43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21,509,202	人民币普通股	21,509,202
招商财富—招商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91,673	人民币普通股	16,591,673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5,565,052	人民币普通股	15,565,052
国投泰康信托有限公司—国投泰康信托瑞福 5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12,740,937	人民币普通股	12,740,937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968,883	人民币普通股	6,968,8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成禧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关系，该 2 名股东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乌海市皇冠实业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三号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其他股东之间的关系不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878,165,586 股股份，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07,582,406 股股份，因此，合计持有公司 985,747,992 股股份。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分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较期初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81,994,262.44	155,418,685.29	81.44%	本季度票据结算量增加, 季度末未到期结算应收票据金额增加较多。
其他流动负债	60,561,052.63	41,067,630.26	47.47%	子公司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交所”)本期业务量增加, 相应电子交易平台客户存入的交易结算准备金和保证金增加。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7,617,452.81	4,951,466.24	53.84%	本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应交增值税和附加税增加; 同时, 根据中国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的《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 本期因会计政策变更,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由“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
销售费用	44,202,001.17	31,137,079.58	41.96%	本期随着业务规模扩大, 运输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67,470,297.49	38,736,497.97	74.18%	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PVC/烧碱综合项目(一期)于2016年转固投产, 转固前相关长期借款利息资本化, 本期在财务费用项目列支, 使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000,223.56	889,377.49	349.78%	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加, 相应计提的坏账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	2,484,562.10	10,184,009.40	-75.60%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
所得税费用	77,667,644.28	28,840,589.56	169.30%	本期PVC、烧碱、土壤调理剂等产品收入高于上年同期, 本期利润总额增加, 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4,197,561.40	108,411,503.22	180.60%	本期PVC、烧碱、土壤调理剂等产品产销量高于上年同期, 且PVC、烧碱市场价格高于上年同期, 主要产品利润情况良好。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分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较上年同期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444,182.11	354,489,258.57	67.69%	本期子公司塑交所归还的交易商存入的交易结算准备金及保证金和支付的电子交易平台会员出金金额增加；同时本期支付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高于上年同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07,001.34	277,720,707.43	-87.72%	本期子公司塑交所归还的交易商存入的交易结算准备金及保证金和电子交易平台会员出金金额较大；同时本期支付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高于上年同期。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6,465,713.79	14,188,715.01	297.96%	本期因稀土改性PVC项目等项目建设需要，购置相关设备支出款项增加。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1,100,000.00	418,000,000.00	55.77%	本期收到的金融机构借款金额增加。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41,145.83	330,846,493.54	-52.84%	本期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93,517.10	-441,894,632.06	87.69%	相较于上年同期，本期收到借款金额增加，而偿还金融机构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支付的票据到期解付款、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

2017年1月1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予以核准的决定文件。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召开的2016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16年4月22日至2017年4月21日有效）。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到期，为确保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经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和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2017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8年4月2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事宜不变。

2、新设子公司情况

2017年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西部环保有限公司投资设立西部环保杭锦旗土壤改良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包括：农业种植及农产品加工销售土壤调理剂生产销售，畜牧养殖及畜牧产品的加工销售；土壤改良剂、调理剂生产销售；环保基础设备安装；土建及设备安装。

3、重大合同进展情况

经公司于2017年2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政府、广州华南土壤改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了《通辽市100万亩盐碱地土壤改良PPP项目合作协议》，公司拟对科尔沁左翼中旗的100万亩盐碱退化土地通过土地流转方式，进行土壤改良和综合开发，项目估算总投入25亿元。

公司就该项目成立了专门工作组，目前正在开展土地权属情况核查、土地丈量、土壤检测分析、土地流转、修复方案规划和设计等前期工作。公司将根据该项目后续进展及协议履行情况，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81.14%	至	117.36%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0,000	至	60,0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603.6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随着公司产能规模扩大，预计本期 PVC、烧碱的产销量高于上年同期，且 PVC、烧碱的平均市场价格高于上年同期。 2、公司土壤修复业务和塑交所业务发展良好，预计本期带来的利润贡献高于上年同期。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139,980.00	-550.00	-56,690.00			-56,690.00	83,29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39,980.00	-550.00	-56,690.00	0.00	0.00	-56,690.00	83,290.00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9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情况。
2017 年 01 月 2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2017 年 02 月 0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
2017 年 02 月 1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度业绩情况。
2017 年 02 月 2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2017 年 02 月 28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6 年度业绩快报情况。
2017 年 03 月 03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及审议议案的内容。
2017 年 03 月 1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所需准备的事项。
2017 年 03 月 17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情况。
2017 年 03 月 22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2017 年 03 月 30 日	电话沟通	个人	询问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奕丰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